

#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终止收购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78. 284%股份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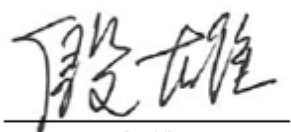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78.284%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我们客观、独立判断，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终止本次股份收购事项是基于审慎判断，经与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之后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的程序依法合规。公司终止本次股份收购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份收购。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终止收购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78.284%股份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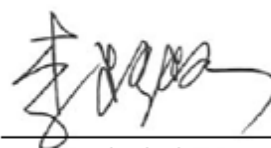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殷雄



荣健



李路路